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1年3月8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張朝暉先生及趙寧博士；非執行董事童小幪先生及吳亦兵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江南博士、劉艷女士、馮岱先生、婁賀統博士及張曉彤先生。

* 僅供識別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 日向本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通讯表决方式于 2021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人，实际出席董事 12 人，会议由董事长 Ge Li（李革）主持。本次董事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基金管理公司及基金普通合伙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药明康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明投资”）出资人民币 4,500 万元参与设立苏州药明汇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为准，以下简称“药明汇聚”），占药明汇聚 45%的股权比例；

2、同意药明投资出资人民币 4,500 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苏州群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名称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为准，以下简称“苏州群英”），占苏州群英 44.55%的出资比例。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关联交易事项已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关联董事已在审议本议案的董事会上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资源和优势，加快公司在医疗健康产业的发展步伐，进一步拓宽生态圈、整合产业链，为公司发展提

供支持和帮助，提高和巩固公司行业地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本次交易是合作各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公平公正原则进行的，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基金管理公司及基金普通合伙人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 Edward Hu（胡正国）先生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9 日